

藁城区教育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藁发〔2019〕9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教育部门2023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藁城区教育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学前教育

实施学前教育重点项目，支持和引导扩大学前教育资源，缓解当前存在的“入园难”、“入园贵”问题。调整完善财政支持政策，增强资金配置的科学性，提高幼儿园入园率和扩大在园幼儿数，有效缓解“入园难”、“入园贵”等问题。

2、义务教育

以农村教育为重点，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促进公共教育资源向农村和经济欠发达地区倾斜。提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改善办学条件，均衡配置基础教育资源，缩小城乡、区域、校际之间办学差距，落实学生资助政策。

3、普通高中教育

建立健全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制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件，

提高高中毛入学率。

4、职业教育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坚持以就业为导向，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增强职业教育发展活力。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建设职业教育实训基地，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落实学生资助、奖励政策。

5、成人教育

加强全区成人教育统筹管理，广泛开展各项培训、服务活动，推进社区教育活动全面开展，不断提高劳动者文化、技术素质。大力改善学区成人学校办学条件，夯实阵地建设；构建学习型社会；拓展创业培训、技能培训领域；加强社区教育辐射开展

6、教师队伍建设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初审工作。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中小学教师调配及所属单位教师招聘、选聘、档案工作；指导全区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全区教育系统校长队伍能力建设和专业化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所属学校校级领导班子的选拔、推荐、考察、任用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中层干部队伍建设和校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拟定全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教师队伍、校长队伍、教育行政干部培训工作；负责全区教师队伍、教育行政干部培训方案的制定和实施；负责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承办教育系统区级及

以上先进集体、模范教师、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的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

7、教育政务管理

负责教育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依法行政，构建人民群众满意、勤政廉洁的政府部门；保障工作正常高效运行，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8、教学设备设施配备

中小学标准化实验室建设、实验教学、电化教学指导和研究；常规教学仪器、音体美等器材配备、管理、使用、培训；现代化教学、信息技术教育、校园网络等设备的配备、管理、应用研究；专用教室建设、管理、应用指导；图书装备管理、阅览室管理指导研究。提高学校实验室、专业教室标准化建设水平；加强教学仪器、器材、设备装备工作，提高利用率；加强现代化教育装备工作水平，提高设备效益；加强图书工作，提高图书工作水平；搞好装备队伍建设工作，建设一支专业性强，稳定的装备队伍。

9、党建工作

负责教育系统党务工作。加强党对教育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作用。做好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三进”工作，牢牢占领学校意识形态主阵地；落实建立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管理体制，书记、校长“一肩挑”，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核心和领导作用；加强党员领导干部队伍建设，提升政治水平

和履职能力；搞好支部建设和换届选举，确保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严格履行发展党员程序，提升党员队伍质量；抓好党员日常学习教育培训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制度，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认识和理论素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双报到”活动；做好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党费收缴和困难党员扶助等日常工作。

10、教育督导

制定全区教育督导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全区的教育督导工作。开展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的常规督导和对教育热点、重点问题进行专项督导。对全区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进行县级督导评估。聘任兼职督学，开展督学培训，提升督学教育督导能力。强化督导职能，推动全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1、特殊教育

办好特殊教育，妥善安排普通中小学随班就读学生参加学习，认真做好送教上门工作。

12、关心下一代工作任务

聚焦铸魂育人，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发挥关工委和“五老”优势，支持和帮助青少年全面发展；加强关工委组织、队伍、机构建设；组织“五老”参与指导家庭教育，协助举办家长学校，促进家校社协同共育。激励更多“五老”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石家庄市藁城区教育局本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幼儿园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通安幼儿园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实验小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工业路小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通安小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七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八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实验学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一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二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三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四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五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九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第六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九门回族中学(石家庄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市藁城区艺术中学) | | | |
| 石家庄市藁城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职业中学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教师发展中心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教育考试中心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工业路幼儿园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育才幼儿园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廉州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贾市庄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常安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张家庄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岗上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梅花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南营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南董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兴安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增村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九门回族乡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南孟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石家庄市藁城区西关镇中心校 | 事业 | 未定行政级别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本年度部门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预算拨款、上级补助收入及其他收入。支出方面，严格按照预算计划执行，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等方面，确保教育事业的正常运转和各项教育项目的顺利实施。

2023 年教育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 年预算收入 199609.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9752.36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2694.72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048.01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本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199609.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273.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41213.11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59.99 万元；项目支出 58336.48 万元，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 6000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457.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4902.26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219.69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8109.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55.18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919.72 万元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积极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教育工作方针、政策，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区教育工作的政策；制定和组织实施本区各类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统筹抓好各类学校建设、管理布局调整工作。

立德树人，全面发展，进一步提升学生健康发展环境。组织好爱国主义读书教育系列活动。抓好德育、体育、美育社团活动，相互促进、融合发展，出成绩、出精品、出人才。有序举办文体竞赛活动，组织中考体育测试，组织好大型文体活动，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举办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心理健康教师、班主任、思政课教师培训，全面提升班主任队伍建设水平。

开拓创新，抢抓机遇，进一步提升教师队伍建设水平。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扩大师资队伍规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多途径、全方位的培养高层次人才。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提高教师教学、科研能力。按照核定编制和实际需要，建立教师补充的长效机制。

做好安全、信访稳定工作。进一步抓好校园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师生安全意识，普及安全知识，深化校园消防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标准化建设，做好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做好校园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等硬件安全安全管理，做好重要节假日的

校园安全管理，实现年度安全工作目标。依法规范信访程序。规范信访台账，严格办案程序。实行信访稳定工作考核，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报告制度。不断完善和制定相关规定，进一步做好稳定工作。

实施教育技术装备标准提升工程。做好计算机、多媒体设备、实验室及其它功能室、图书馆等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继续加强中小学图书馆云平台应用，提高图书馆的管理水平。健全图书管理与应用机制，督促各中小学要提高图书使用效率，采取全开架借阅、电子借阅、人工借阅等多种方式方便学生借阅，继续加强实验教学管理平台的使用。

各中小学确保演示实验和学生分组实验完成率达 100%，相关的档案资料记录要详实，并存档备查。各中小学要加强对学校计算机、电子阅览室、多媒体教室的日常管理，要有详实的使用记录。要按照教案、课件、记录“三统一”的要求，督促教师开展现代化教学。各学科多媒体设备使用率要达到本学期总课时的 60%以上。认真搞好信息技术、理化生、小学科学实验技能操作等评价考核工作，确保演示、分组实验开出率达到 100%。

全力抓好职业学校工作。圆满完成石家庄市教育局下达的全年招生任务，活跃社区教育各项工作，进一步拓展学区成人学校的联合办学，深化联合培训，拓宽培训内容，开辟培训、推荐就业、社会服务一体化新格局。

抓好教育经费保障管理工作。做好各项财务工作及时拨付农

村义务教育经费以及其他费用，全力保证保障机制规范运行。及时拨付普通高中、职业高中、特殊教育家庭教育等各项公用经费。

党建活动经费有关工作

根据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冀组发[2017]11号），落实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满足党员日常学习教育培训需要，提高党员综合素质，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接到财政局开展绩效自我评价通知以后，为顺利开展2023年度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我局迅速组织，积极部署，一方面认真学习文件，领会精神，另一方面通知教育局资金使用相关股室和所属下级单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要求对2023年度使用财政资金年初预算安排的、执行中追加及调整变更的所有的专项项目资金和专项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自我评价。

绩效自评工作先由各项目单位自行组织完成，教育局各主管业务科室负责组织协调，对自评工作质量和完成时限进行督导，并对所属部门自评情况进行整理汇总，然后形成部门的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绩效自评工作首先由项目单位自行组织完成，教育局各主管业务科室负责组织协调，对自评工作质量和完成时限进行督导，大家各自其职，各负其责。2023年的本级资金项目自评工作圆

满结束，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的预期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本年 978 个项目财政拨付预算资金为 67265.657962 万元，实际拨付 67058.724907 万元，由于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拨付，实际支付 51335.75555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6.31%，结余交回财政 2380.515676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13549.386730 万元。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geq 85 分为优秀；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藁城区教育局负责指导全区教育教学工作，负责规划、部署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全局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任务。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使用经费，所有资金均按照它的用途制定了详细的计划和方案，并进行了绩效评价，保证资金使用规范、高效，圆满完成 2023 年绩效评价工作。

本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拨付，导致部分项目没有达到预期目标，资金支出较慢，使得预算和实际支出有差异，所以 2023 年本级资金绩效自评等级为良好。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针对不足，我们将继续努力不断健全制度，完善政策、改进管理、优化流程不断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具体如下：

1、不断学习新知识，积极接收新政策，提前预测，科学把控，全面预算。

2、年初预算目标要全面考虑，精密测算，准确定位，尽量保证项目在完成绩的同时，在效上更深入。

3、找准定位，既要保证政策全面落实，不折不扣，又要保证资金的有效利用和不浪费等情况。

4、科学统筹协调，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城乡一体发展。

5、对标补齐短板，提升办园质量，强化学前教育建设。

6、各项支出情况、相关制度的执行和控制较好。

今后更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健全相关财务及管理
制度并有效执行，规范资产管理等方面绩效跟踪监控结论。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 姓名 | 单位 | 职务 | 签字 |
|-----|--------|-----|-----|
| 王江华 | 藁城区教育局 | 副局长 | 王江华 |
| 陈彦青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长 | 陈彦青 |
| 李士坤 | 教育局计财股 | 副股长 | 李士坤 |
| 吴伟亮 | 教育局计财股 | 主任 | 吴伟亮 |
| 王红彦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员 | 王红彦 |
| 王丽君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员 | 王丽君 |
| 赵阳漾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员 | 赵阳漾 |
| 杨丽萍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员 | 杨丽萍 |
| 杜学然 | 教育局计财股 | 股员 | 杜学然 |

